

核數師報告書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致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 33 頁至第 84 頁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的責任

董事須編製真實兼公平的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核的結果，對該財務報表出具獨立意見，並向股東報告。

意見的基礎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的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審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作的重大估計和判斷，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貴公司與貴集團的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所有本核數師認為必要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分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的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本核數師亦已評估該等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核數師相信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的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上述的財務報表足以真實兼公平的顯示貴公司與貴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盈利及現金流量情況，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批露要求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四日